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1-99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公司拟向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健康”）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3,309,267 股股票，募集资金（含发行费用）总额不超过 663,539,353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二、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原因

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综合考虑监管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市场价值表现与股权融资时机的协同等多方因素。经公司与非公开发行对象新里程健康友好协商一致，在审慎分析后，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事项。

三、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议案之前，已将该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并获得事前认可，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是综合考虑监管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市场价值表现与股权融资时机的协同等多方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

公司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监管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市场价值表现与股权融资时机的协同等多方因素，相关决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